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验收 申请报告

安化县人民政府:

我镇白泥村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地内“保护区未设立标识标牌；无隔离防护措施；保护区内存在居民房 51 户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缺失，23 户畜禽养殖户有污染环境问题”由我镇承担整治任务，现已完成整治任务，特申请验收。

大福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9 月 11 日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 完成情况的报告

安化县人民政府:

根据安化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白泥村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保护区未设立标识标牌;无隔离防护措施;保护区内存在居民房 51 户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缺失,23 户畜禽养殖户有污染”的问题整治由我镇承担整治任务,目前已完成整治,现将整治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省打好发展“六仗”总体方案》(湘政办法[2023]2号)和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关于推进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环水体函[2019]92号)及安化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

二、整治范围

大福镇白泥村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地。

三、整治时间

2023年9月15日前完成该地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任务，并及时提供相关销号资料。

四、整治内容

因地制宜在上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周边人类活动频繁的区域设置隔离防护网；在保护区的边界、人群活动密集区和易见处，合理设置界标、警示牌或宣传牌。完成51户农户厕所改造，23户畜禽养殖污染整改。

五、整治要求

提高政治站位，思想认识，居民饮水安全是我国的一项重点民生工程，严格按照《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和《安化县2023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进行整治，做到高标准、高质量完成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任务。

大福镇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1日



安化县大福镇人民政府

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 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安化县 2023 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镇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切实保障广大群众饮水安全，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加强领导

根据镇党委、政府的要求，成立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治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李得高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简 飘 副镇长

成 员：黄柏林 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办公室主任

龙 云 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办公室干部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综合农业服务中心，由黄柏林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该整治工作的协调、指导、督查、核查验收工作。

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我镇联合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对大福镇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了环境问题排查，经查发现，大福镇白泥村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存在未设立标识标牌；无隔离防护措施；存在居民房51户其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问题，23户养殖户存在畜禽养殖污染。

二、整治措施

为落实好整改要求，我镇成立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制定了《大福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照《安化县2023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进行专项整治并限期完成整治任务。

三、完成情况

现已按照《安化县2023年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要求，大福镇白泥村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合理设立了标示、标牌及隔离防护网，并已完成51户农村改厕和23户畜禽养殖户粪污处理设施整改工作。

大福镇人民政府

2023年9月11日